

苗栗縣後龍鎮公所 111 年 06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03 日止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(單位)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執行金額	備註
後龍鎮公所	「苗栗縣後龍鎮外埔漁港特定區-(一)與(二)號道路連接新闢工程」第1次公聽會登報公告作業	平面媒體(報紙)	111.06.01-111.06.03	建設課(佳洋報業)	1500	依據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第1項第1款
後龍鎮公所	苗栗縣後龍鎮外埔漁港特定區-(五)、(七)號道路新闢工程」第1次公聽會登報公告作業	平面媒體(報紙)	111.06.01-111.06.03	建設課(佳洋報業)	1500	依據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第1項第1款

填表人：

技士楊鈺弘

覆核：

建設課長徐忠宏

機關首長：

後龍鎮長朱秋隆甲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本表所稱之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3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月(季)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10.6.1-110.6.30(涵蓋期程)；110.6.5、110.6.6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4. 執行單位係指本所各單位。